

夏传才 著

诗经讲座

权威专家的集成之作
欣赏诗经的通俗读本

本书分上下两编，上编讲《诗经》的十大基

本问题，下编分十类浅讲百首最具代表性的诗。

十大基本问题包括了《诗经》最般的基本知识，纠正

正诸多误读，回归常识，又时时从研史史的宏观

角度，对诸家著作品评析，百首诗的浅讲包括

原文、译文、注释和解读，既吸收前人的不可超

越之成果，又处处体现其卓而不凡的个性解读。

因此，本书不但可做研究提升之重要参考，亦是

今后《诗经》欣赏的入门读本。



I207.22

137

2007

夏传才

著

诗经讲座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诗经讲座/夏传才著.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5

ISBN 978 - 7 - 5633 - 6524 - 1

I .诗… II .夏… III .诗经 – 文学研究 IV .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3821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 址:www.bbtpress.com

出版人:肖启明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10 - 64284815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山东省泰安市灵山大街东首 邮政编码:271000)

开本:635mm × 965mm 1/16

印张:30.5 字数:300 千字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 001 ~ 10 000 定价:3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上 编

第一讲	《诗经》的性质和价值	3
第二讲	《诗经》的篇数和分类	27
第三讲	《诗经》的时代、地域和作者	41
第四讲	三百篇的采集、应用和编订	76
第五讲	孔子和《诗经》	89
第六讲	三家《诗》、《毛诗》和《毛诗序》	109
第七讲	《诗经》的语言艺术	127
第八讲	现实主义创作精神和风雅传统	163
第九讲	传统诗经学发展的轮廓	176
第十讲	《诗经》在世界的传播和研究	188

下 编

第十一讲	周族开国史诗	207
第十二讲	祭祀诗和农事诗	245
第十三讲	政治美颂诗	266
第十四讲	政治讽喻诗	295
第十五讲	战争和家国诗	325
第十六讲	宴饮诗	342

第十七讲	贵族生活风情篇	354
第十八讲	怨刺诗	370
第十九讲	征夫思乡、思妇念远篇	391
第二十讲	婚姻诗	404
第二十一讲	情诗恋歌·相思篇	418
第二十二讲	情诗恋歌·欢乐和波澜篇	436
第二十三讲	弃妇诗歌	450
第二十四讲	其他诗歌	465

上 编

第一讲

《诗经》的性质和价值

《诗经》名称的由来

中国的原始诗歌有极为古远的历史，相传在考古学定为仰韶文明时期“三皇五帝”的新石器时代，已经有神农氏的《虫草辞》、帝尧的《击壤歌》、帝舜的《南风歌》和舜传位于禹的《卿云歌》、歌大禹娶亲的《涂山歌》等，经后世追记而流传下来。在各种古籍和甲骨文片中，后人辑录的远古歌谣还有一些。这说明在原始村社时代和奴隶社会初期，中国诗歌已经诞生和开始发展，因为它们是口头创作，当时没有保存条件，大都自生自灭或随生随灭，有幸被后世追记的，为数寥寥；即使被追记下来，也不会是原貌了。

现代文艺理论认为，一切文学艺术起源于人类的生产劳动，诗歌最初是劳动者在劳动过程中创造的，他们为了激发劳动情绪，协调动作节奏、化解疲劳，创作了“劳动号子”一类劳动歌，后来内容逐渐扩展，又有诸如庆丰收、祈雨、“饥者歌其食，劳者歌其事”，以及求偶、婚恋等等歌谣。我们承认诗歌最初萌芽于人民的生产劳动和生活，但这些上古的歌谣俚谚，毕竟是原始的口头创作，表现为简单的、初级的和不定型的形态。

我们认为，诗歌重要的起源，还应该是原始宗教祭歌。通过现代中外学者的文化人类学考察，原始宗教祭歌是世界各个民族诗歌的起

源。中国原始宗教崇拜“万物有灵”，崇拜祖先神灵、皇天后土、日月雷雨、山川草木……在不同时节举行各式各样的祭祀仪式。大规模的祭祀由部族首领主祭，规模小的由村社负责人带领，人们集聚向神灵礼赞、祝祷、祈求。祝词和咒语，因为要齐声宣诵，有一些便成为韵语。在祭祀仪式上常常有乐舞，即组织一部分人在祭坛上奏乐、歌唱和舞蹈，来表现虔诚的礼赞、战争胜利的欢庆、丰收的喜悦。歌舞是上古祭祀仪式上不可缺少的内容，因为在集体场所演出，一些口头创作的祝词、咒语、祭歌，不能不有所加工；因为要集体性的诵唱和连年使用，不能不组织在必要的范围内传习；这样，一些韵语的祝词、咒语、祭歌，必然逐渐趋向定型。结合原始宗教祭祀所进行的集体娱乐活动，一些为群众喜爱的歌谣，也得以通过表演而传播，并趋向定型。所以，各民族原始宗教的祝词、咒语、祭歌，以及宗教活动中传播的歌谣，是各民族最早的诗歌。

《吕氏春秋·古乐》记录有“葛天氏之乐”。葛天氏属于传说中的远古部族，其时代大致相当于仰韶文明阶段。上古音乐和歌曲是不分的，这里说的“乐”指音乐和唱词合一，是在葛天氏部族祭坛上演唱的歌曲：

昔葛天氏之乐，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阙：一曰《载民》，二曰《玄鸟》，三曰《遂草木》，四曰《奋五谷》，五曰《敬天常》，六曰《达帝功》，七曰《依地德》，八曰《总禽兽之极》。

这是“社祭”的祭歌，社祭是祭祀大地的祭仪，古人把大地供奉为“生殖母神”，人类生存和万物繁殖全由大地母亲哺养，所以社祭是重要的祭仪，传续为后世的民俗。“葛天氏之乐”所歌的八阙，据专家考释：第一首《载民》歌颂负载人民的土地，第二首《玄鸟》歌颂作为部族标志的图腾——黑色燕子，第三首《遂草木》祝各种植物繁茂，第四首《奋五谷》祝五谷丰登，第五首《敬天常》歌尊重天道——自然规律，第六首《达帝功》表达遵循并完成天帝的分派，第七首《依地德》表述依照大地的生产规律安排并努力工作，第八首《总禽兽之极》表述使家禽家

畜和狩猎对象有最大限度的繁殖。^① 从“葛天氏之乐”上述内容来看，这组原始乐舞已经多方面地表现了原始村社时代的社会生活和精神生活，歌舞的艺术形式也被后世艺术史称为中国“歌舞之祖”。它的内容和形式也大部分为《诗经》的乐舞诗歌所继承。

原始乐舞和一部分口头诗歌创作，在没有文字的上古能够推广应用，并且能在一定的时期和范围内流传，必然要有人进行整理定型和组织传习。《尚书·尧典》中有以下记载：

帝曰：夔，命汝典乐，教胄子，直而温，宽而栗，刚而无虐，简而无傲。诗言志，歌永言，声依永，律和声。八音克谐，无相夺伦，神人以和。夔曰：于！予击石拊石，百兽率舞。^②

[译文] 帝舜说：夔啊！命令你主管音乐，教育青年，教导他们正直而温和，宽宏而庄严，刚正而不暴虐，平易而不傲慢。诗表达志意，歌把语言咏唱出来，声调随着咏唱而抑扬顿挫，韵律使声调和谐统一。八类乐器的声音协调，不能互相搅乱伦次，神和人听了都感到快乐和谐。夔说：好啊！我们敲击石磬奏起乐来，让打着各种兽类图腾的众多部落随着音乐跳舞吧。

《尧典》当然是后人追记的，原话不一定准确，但可以使我们了解，在原始氏族社会后期舜的时代，已经注意到用诗和音乐来教育青年子弟，诗、乐有教育作用，也有促进天人感应和各部落之间团结，促进社会和谐的作用，因此当时已经要求祭歌、诗乐要提高艺术感染力，在社会分工上已设有管理这些工作的专职人员。相传夔就是尧舜时掌管音乐的人，他负责祭歌的艺术加工、传习和对青年的音乐教育。相传舜禅位于禹时同群臣互贺唱和，那时的乐歌已不全是祭歌，有的具有社会性质的朝会乐歌，至于尧帝时某老者的《击壤歌》、舜作五弦琴歌

^① 参见杨荫浏《中国古代音乐史稿》上册第6页，人民音乐出版社1981年。

^② 原文见《今文尚书·尧典》，注释、译文、简析，见拙著《中国古代文学理论名篇今译》第一册1—4页，南开大学出版社1985年。

唱的《南风歌》，都是抒情乐歌了。

殷商王朝是奴隶制国家，特别重视对祖先神的祭祀，我们可以想象他们必然会制作宗庙祭祀乐歌。那时已经有文字，我们从甲骨文卜辞中发现了近似诗歌韵语的若干文字，有人辑录分行为诗，题作《今日雨》^①，其性质类似劳动山歌。我们从许多卜辞可以相信，殷商王朝确实设有管理祭祀、祭歌、乐歌的专职人员。劳动山歌类的文字能够记录，那么他们特别重视祖先祭祀，制作的祭祀乐歌必然记录简册，以利传习、应用和保存。殷商覆亡之后，周王朝接收了殷王朝保存的全部简册文献，其中也有商的祭歌。春秋时期宋国大夫正考父得到商的名颂十二篇到周朝太师那里去校正音律之说，是可以相信的。

周王朝全面地继承了夏商两代文化（《论语》“周监于二代”），发展成灿烂的西周文明。周王朝建国之初，在周公旦的领导下，大规模制礼兴乐，开辟了中华文明崭新的辉煌的新时期。他们设立了专职管理音乐的太师、培训乐工，帝王亲自参与乐歌的制作，发动大臣创作和进献歌词，还派出专职人员到各地采诗，通令各诸侯国进献地方歌谣，由王朝乐官合乐，供中央和地方各种礼仪应用。而且，所有的礼乐活动，又体现着当时周王朝的文明精神；其制作和收集乐歌的规模之大，用功之精勤，意识形态之新，都是前所未有的。于是，从西周到东周，最后积累了 305 篇乐歌，其乐歌数量之多，内容之丰富，艺术之精湛，也都是前所未有的。这就是我们现在读的《诗经》。

这三百篇乐歌，本名称《诗》，一共 305 篇，举其总数，又称“诗三百”或“三百篇”。它们原来都是各种典礼仪式应用的乐歌，古代没有保存声音的条件，屡经动乱而曲谱失传，只留存 305 篇歌词，就是现在《诗经》的 305 篇诗。

《诗经》是一本什么书呢？我们现在可以作出一个结论了：它本来是周王朝在几百年之间陆续制作、收集和编辑的，供推行礼乐而应用的 305 篇乐歌歌词的结集。

^① 见《先秦诗鉴赏辞典》926—927 页，辑评者陈志明，上海辞书出版社 1998 年。

在春秋时代,这本乐歌集只称《诗》。《左传》记载春秋史事,很多人引《诗》、赋《诗》,只称《诗》这个本名。春秋末年的孔子,讲《诗》论《诗》,也只称它的本名;战国诸子百家,无论是战国前期的墨子,中期的庄子、孟子,后期的荀子、韩非子等的著述也只称《诗》,如《墨子》的“诵《诗》三百,舞《诗》三百,歌《诗》三百”,《庄子》的“《诗》言道其志也”。可见《诗》就是春秋战国时的通称。

孔子曾经对《诗》进行一次重要的整理工作,用来作为他教授学生的教材,留下一些有关的评论和讲解。孔子逝世后,他的弟子们形成儒家学派,继续使用包括《诗》在内的孔子用过的六种教材,战国后期开始有“六经”之名。当时的这个“经”字,不过是指他们传统的有权威性的简册之意,并没有推崇它有什么特殊的神圣性。其他学派更不推崇它,法家更通过秦始皇要把《诗》、《书》全部烧掉,连读它讲的人都要活埋,更谈不到尊崇了。

西汉武帝(公元前 140—前 88)推行“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文化政策,大力尊崇孔子和他传授的教材,尊孔子为圣人,定儒家五经(六经中《乐》失传故称五经)为国家法定教科书,各立博士专门传授,通行天下。于是《诗》被正式称为《诗经》,这个名称通行至今已两千多年。

在长达两千余年的中国封建社会,儒家思想学说是居于统治地位的社会意识形态。《诗经》在“五经”之中又有重要的地位。按“五经”排列的顺序:古文经学派排为《诗》、《书》、《易》、《礼》、《春秋》,《诗经》居首位;今文经学派排为《易》、《书》、《诗》、《礼》、《春秋》,也占重要位置。由于《诗经》较易诵读,是读书人在启蒙后即开始诵读的读本,也是国家各级考试的用书之一。在那漫长的年月,《诗经》又被称为“圣经”,尊崇它是圣人“垂教后世”的“万世不变之常则”,用以推行封建政治理论和社会道德教育,它被赋予了神圣的性质。

20世纪初叶的“五四”新文化运动,开启了中国现代科学文化的大幕,摧枯拉朽般地扫荡封建旧文化的残余。新文化运动的先驱者们面对《诗经》的重要文化价值,承认它是“一部有价值的书”,但它的真相被歪曲了,真正的价值被埋没了,他们宣称要“从重重瓦砾中恢复《诗

经》的真相”，开始称《诗经》是“一部古代歌谣总集”。如新文化运动中一马当先的胡适说：《诗经》不是圣贤遗作，只是“慢慢收集起来的一部古代歌谣总集”。^①

“《诗经》是古代歌谣总集”之称，较早而彻底地破除“圣经”这个封建主义愚弄人民的概念，对于推倒传统叙述中的封建性的曲解而重新研究三百篇，具有开启倡导的作用。但遗憾的是，“歌谣总集”之说并不是“《诗经》的真相”。《诗经》305 篇并不全是歌谣，而且大部分不是歌谣。从语文学来看，“歌谣”指随口唱出而没有音乐伴奏的韵语，约占《诗经》半数的“雅”“颂”两类诗绝对不是，十五“国风”中能称歌谣的也很少。“歌谣总集”之说不符合三百篇的实际。

鉴于“歌谣总集”之说的不妥，新文化运动时期的学者作出修正，称《诗经》是古代民歌总集。从语文学来看，“民歌”指人民口头创作的诗歌；从现代文艺学理论来看，“民歌”专指劳动人民口头创作的诗歌。《诗经》中的“颂”诗是贵族制作的祭祀诗，“雅”诗是贵族创作的抒情诗，“风”诗的作者属于社会各阶层，有贵族、士吏（小贵族）、里巷平民，能够确定为劳动人民创作的诗少之又少。即使我们把“民歌”这个概念的内涵放宽，采取朱熹的“里巷歌谣之作”的说法，一些原来是里巷民俗歌谣的口头创作，在编入“风”时也经过多次的记录、加工、润饰，已经化为书写的诗歌作品。即使再把它们还算作“民歌”，在全部《诗经》中数量仍是少数。所以，“民歌总集”之说仍然不符合实际。

20世纪 50 年代以后的一段不短的时期，由于当时被强化的意识形态所制约，学术界曾经流行《诗经》是“古代民歌总集”之说，甚至变本加厉，声称《诗经》是“劳动人民的民歌”或“奴隶之歌”，等等，这更是错上加错了。

与“民歌”说同时，学术界也曾采取比较稳妥的说法，称《诗经》是“中国第一部诗歌总集”。这个说法被普遍接受，从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通行至今。

^① 胡适：《谈谈诗经》（1925），见《古史辨》第三册。

其实，中国“第一部诗歌总集”之说也不完全确切。“总集”者，全部或汇总之谓也。就现存上古文献来考证，我们可以发现为数不少的《诗经》之外的“逸诗”，据不完全统计：篇名、诗词俱逸的 14 篇，篇名存而词逸的 27 篇，篇名逸而诗词存的 38 篇，篇名、诗词俱存的 17 篇，合计 98 篇，其篇数将近《诗经》305 篇的三分之一。^① 这些逸诗中的大部分产生在《诗经》时代，如《墨子》所引的“周颂”之诗，《国语·周语》所引武王克殷的诗《文》，《尚书大传》和《史记·宋微子世家》所引的“雅”诗《麦秀之歌》，《左传·昭公十二年》所引讽喻周穆王的诗《祈招》，《礼记·檀弓》所引的“曾孙之诗”《狸首》，卷五所引的《白云谣》、《黄泽谣》、《黄竹》等诗，还有《史记·伯夷列传》所引的《采薇歌》，《管子》所引的《白水》，或全篇或某章，都较为完整；尤其是《尤射·志服篇》所载《志服》诗，全诗 6 章 36 句，不仅完整，诗的内涵与艺术形式都与《诗经》中的作品十分相近。我们可以说：《诗经》编集的 305 篇，不是《诗经》时代诗歌的全部或总汇，还有一些有内涵而且艺术水平较好的作品没有入编，称为“总集”，并不确切。

在胡适他们提出“总集”说并且已经通行的时候，鲁迅就有不同的观点。他明确地说：《诗经》“是中国现存的最古的诗选”。^② 称《诗经》是中国第一部诗歌选集，当然比“总集”说比较准确一些。

我赞同鲁迅的“诗选”说，也不指摘“总集”说谬误，多么要不得。我在 20 世纪 70 年代写《诗经研究史概要》（1982 年初出版），在其时其地批评了胡适先生的“总集”说，现在来看，大可不必。《诗经》确是汇总了周代相当数量的乐歌，历代“总集”之称，都是总而不全，如《全唐诗》以后也有《全唐诗补遗》，即使现代的《鲁迅全集》也又发现佚文而一补再补，何况两千五百年前的一部诗集呢？对《诗经》这个名称，我们现在并不承认它有什么神圣性、权威性，我们仍称《诗经》，只是因为

^① 据张启成《诗经逸诗考》，详见张氏《诗经研究史论稿》282—299 页，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3 年。

^② 鲁迅：《选本》（1933），收《集外集》，见《鲁迅全集》第七卷 135 页，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

这个名称已经通用了两千多年。“中国古代第一部诗歌总集”之称，也已经通行了将近一百年，沿袭这个称谓，也未尝不可。通过我们以上对《诗经》的起源和名称演变的考察，可以作出以下的小结：

《诗经》所结集的是周代推行礼乐文化所应用的 305 篇各类乐歌，上古诗乐合一，乐曲失传，传下来的只有歌词，就是现在看到的 305 篇诗。

这个结集的本名只称《诗》，或“诗三百”、“三百篇”，原来没有特别尊崇的意思。

《诗经》这个名称是从西汉时代开始的，封建统治者为了政治需要赋予它“圣经”的思想权威地位，用以推行封建政治教育和社会道德教育。我们今日仍称《诗经》，并不认为它有什么神圣性，也不承认它的权威性，只是沿袭已经通用了两千多年的习惯称谓；我们现在理解的“经”，只是重要典籍的意思。

“五四”以后称《诗经》是“中国古代第一部歌谣总集”或“民歌总集”，从经学到文学，是认识上的一个重大的进步；但是《诗经》实际上是周代的应用乐歌的歌词，大部分是贵族的创作，来自民间的一部分中即使有少数原来是劳动者的口头创作，也经过贵族阶级的润饰或改造；它们原先只是周代贵族各种礼仪活动应用的乐歌，所以不能称为歌谣集或民歌集。

现在通常称《诗经》是中国第一部诗歌总集，这个“总”字并不确切，因为《诗经》的时代还有许多诗歌，它们所以没有编进来，因为由王朝的司事人员制作应用乐歌，当然不会把所有的诗都制乐，已经制成乐歌的也难免有个别的佚失，所以不宜称为“总集”，而可称为中国古代第一部诗集；再确切一点，可以称为中国上古由口头文学创作转化为书写文学创作的第一部诗集。

书写文学的第一部诗集

我们说《诗经》不是民歌总集，不是说《诗经》和民歌没有关系。

《毛诗大序》说：“情动于中而形于言，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

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先民在原始时代已经产生了口头创作的谣曲、民歌，表达他们的思想情感，诸如“饥者歌其食，劳者歌其事”以及礼赞、祈雨、婚恋、求偶等等，反映他们的生活和愿望。在《诗经·国风》中，确实还保留着少量的劳动山歌和一部分地方民歌性质和形态的作品，虽然已经过记录加工和润饰，仍可以表明《诗经》对民歌的继承和提高。

现代的文化人类学研究一再证明：世界各民族的诗歌来自原始宗教的祷词、咒语和祭歌，中国也是这样。仰韶文明时期的“葛天氏之乐”八阙，都说明那时早已有祭歌。中国上古先民的宗教信仰是“万物有灵”，崇拜上帝主宰，礼赞祖先神灵，敬畏日月山川、风雨雷电、草木妖魅……既举行隆重的对神祖的祭礼，各个地区也“巫风”盛行。在殷商时代，商人尤其重视祭祀，他们的上帝是与祖先合一的，制作了不少祭祀祖先神灵的宗庙祭祀乐歌，并且有了文字记录。《国语·鲁语》说“昔正考父校商之名颂十二篇于周太师”，可见周王朝开国时接收的殷商王室档案文献中就有殷商的祭歌。西周继承夏商两代文化，开国之初大规模制礼作乐，首先是完成自己的宗庙祭祀乐歌，这就是“周颂”的开始制作。

上古有从事降神、祈祷、占卜等活动的人称作“巫”，巫者用作祷词、祝咒的歌曲称作“巫风”。据《墨子·非乐》篇，“巫风”在商汤时代曾经流行到宫内。^①直到春秋时代，殷商曾长期统治的郑、卫等地区，巫风依然盛行。在《诗经》的《郑风》、《陈风》等诗篇中，还可以看到原始宗教歌舞活动的场景，其“风”诗中乐歌的歌词，还保留着祷词、祝咒的痕迹。

《诗经》中的“颂”诗是由原始宗教祭歌发展而来，“风”诗中的一些地方乐歌也是由原始宗教活动中的巫风发展而来的。尤其是“雅”诗作者们所创作的朝会乐歌和贵族燕享乐歌，作者们或利用历来流传的民间口头文学创作的某些素材（如被称为“周人开国史诗”的那些具有

^① 《墨子·非乐》：“汤之官刑有之曰：其恒舞于宫，其刑，君子出丝二卫，小人否似二伯黄径……”（意为君子罚出丝二尺，平民加倍）

较多叙事成分的诗篇),或借鉴了各类抒情性民歌的艺术经验,创作了中国最早的一大批书写诗歌。《诗经》与原始祭歌和民歌确有密切的联系,但不是简单的继续,而是在西周文明之光的照耀之下,赋予这些诗篇以反映时代精神的新内容,并且利用当时语言文字进化的新条件,在艺术表现形式上进行了创造性的发展和提高,成功地完成了中国诗歌由口头创作到书写创作的历史性的转化。

当世界上许多民族还处于蒙昧时代的上古时期,中国已经完成了由口头创作到书写诗歌的进化,产生了《诗经》这样充满人文精神和艺术已较成熟的诗集,这因为它具备了三个条件:一是悠久的文化传统,从五千年前的氏族社会开始,就有大量的谣曲、民歌和原始宗教祭歌、祷词、咒语流传,积累了丰富的艺术经验;二是西周开国后大规模制礼兴乐,促使《诗经》的产生,《诗经》的内容贯穿着当时先进的西周的人文精神;三是汉语的发展达到较高的水平,进入单音词向双音词发展的阶段,词汇丰富,大大提高了语言表现力,通行的籀文也较殷商时代甲骨文较易书写,所以殷商时虽已有书写文字,却远远达不到西周的水平。正是在上述的条件下,《诗经》在上古就完成了中国诗歌发展的历史性飞跃,成为中国诗史的光辉的开端。我们也可以说:《诗经》是西周先进的人文精神与上古民歌、祭歌的优良的艺术经验,是在汉语和文字发展到较高阶段的必然产物。

认为只有民歌才有重要价值,大概是 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为了强调“民歌说”的认识基础吧。其实抹杀“颂”诗“雅”诗的存在,过分拔高民歌的价值,是不符合实际的。民歌诚然有其优良的品性,如内容的现实性,即情即景抒情,感情的真实、淳厚,语言的质朴、生动,韵律自然活泼,等等,然而它毕竟是口头创作,难免发生粗糙、雷同、鄙俗、思想认识和艺术水平较差等弊端;这与有思想和艺术修养的作者精心构思、反复琢磨加工的书写诗作相比较,毕竟在艺术上有文野之分、粗细之分、高低之分。而且,口头创作是不定型的,其中水平较好的也只有少数有幸被人记录,大都随生随灭;口耳相传更不易传播和保存。书写的诗歌能够成为一篇篇独立的、定型的艺术作品,其中的精品可